

宝方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宝方炭材职工公寓一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3年6月12日，宝方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宝方炭材职工公寓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本次竣工环保验收会由建设单位-宝方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和3名特邀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会议期间听取了宝方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项目实施情况的介绍和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验收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宝方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5300万元在兰州市红古区平安镇建设宝方炭材职工公寓一期项目。项目占地16176.3m²，主要包括：职工公寓楼3栋，倒班宿舍楼1栋，综合馆1座，锅炉房(安装1台2t/h的燃气热水锅炉)及配电室等辅助设施。

(二) 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6月宝方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甘肃创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宝方炭材职工公寓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兰州市生态环境局红古分局于2020年8月7日下发了“关于宝方炭材职工公寓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兰红环审[2020]14号）。项目排污许可已办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620111MA72CNK4XG001R。项目于2020年6月开工建设，于2021年11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营。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3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8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6%。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工程建设情况调查分析及工程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调查，本项目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工程内容不一致的地方主要为：

- (1) 锅炉补水为拉运的软水，项目未设置软化水处理系统。
- (2) 由于锅炉房未设置软化水处理系统，项目不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未建设危废暂存间，且目前废旧离子交换树脂也是一般固废，也不用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

(3)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环评阶段为设置 2 座 50m³ 化粪池，建设过程实际设置 1 座 90m³ 化粪池。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所列变动条款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锅炉补水为拉运的软水，故无软化系统浓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职工生产污水和锅炉定期排水。锅炉定期排水属于清净下水，由锅炉房内污水管网汇集至市政污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本项目有自建锅炉房，锅炉房配置 1 台 2t/h 燃气热水锅炉，用于职工宿舍楼及综合馆冬季供热使用，燃气锅炉废气通过 1 根 8m 排气筒排放，锅炉采用低氮燃烧。项目公寓楼设有厨房可自行做饭，厨房做饭均在厨房内设置油烟机和烟道，油烟处理后通过烟道经屋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锅炉房设备运行，对锅炉、补水泵、循环水泵等设备安装防震垫，降低噪声。锅炉房位于地下，产噪设备均布设在密闭锅炉房内。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由于锅炉用软水为拉运，项目不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项目运行期间，锅炉排水及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水质标准，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报告，锅炉排放的废气中污染物 SO₂、烟尘和 NO_x 的浓度都可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 20mg/m³、SO₂50mg/m³、NO_x200mg/m³）。项目厨房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净化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三) 噪声

根据现场噪声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各侧噪声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区标准的要求(昼间≤60dB(A), 夜间≤50dB(A)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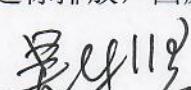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依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污染物进行了有效治理，在本次验收期间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及妥善处理处置，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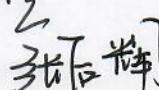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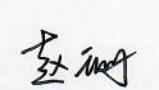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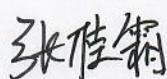
根据《宝方炭材职工公寓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结合调查可知，建设单位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资料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应进一步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废气、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

验收工作组组长: 

验收工作组成员:   





宝方炭材职工公寓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序号	项目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1	组长	吴乐贤	宝方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8009490699	吴乐贤
2	技术专家	侯亚滨	甘肃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师	13919154318	侯亚滨
3	技术专家	张后辉	甘肃省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高工	13669303728	张后辉
4	技术专家	赵珊	甘肃省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高工	18793100146	赵珊
5	报告编制单位	张桂霜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师	17718607365	张桂霜
6	组 成 员					
7						
8						
9						
10						
11						
12						